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 电梯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E3209040002000044006

招 标 人：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代理人）：_____（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或代理人）：_____（签章）

招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招标投标公开、公平、公正的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招标人形象，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本次招标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有关资料等，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开展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拒绝接受任何形式商业贿赂，促进廉政建设。

三、在招投标活动中加强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无肢解发包、规避招标、虚假招标、泄露保密资料、排斥歧视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违法违规行，不参与围标串标，自觉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严格履行招标人负责制，本项目我单位已建立健全招标投标事项合法合规审查、专家咨询、集体决策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工作程序和岗位职责；在组织招标前，已按照权责匹配原则确定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负责人。我单位将积极处理异议投诉，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按照时限要求同中标人签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加强过程履约管理、及时组织验收和付款。确保招标投标全过程的规范透明、结果的合法公正。

五、全面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和省、市有关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规定，约定拨付人工费用周期比例，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六、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确保资金落实到位并按时支付，预付款的比例不低于合同总额的10%，不得由中标单位垫资建设。

七、本单位承诺加强对投标单位投标、履约行为的管理，如发现相关单位在招投标、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行为，并主动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八、本单位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自愿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2025年8月8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电梯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已由 盐城市大丰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部门批准实施，招标人为 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乘客电梯 17 部，载货电梯 19 部，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全套设备供货（含货物、包装、运输及其保险）、安装（含垂直运输费用、机房空调及其安装、五方通话及其安装）、调试（含电梯的运行调试）、监督检验（包括商检、法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电梯检测、验收费用、电梯的工厂验货费和工厂验收费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电梯进行垂直运输时所需的维护费用、电梯验收交付前货物运行时发生的维护等费用，均要求由中标人承担）和取得电梯使用登记标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和维修保养，还包括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维修保养等内容，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2.2 项目规模及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造价约 592.3 万元。

一标段乘客电梯，约 263 万元（标段编号：E3209040002000044006001）

二标段载货电梯，约 329.3 万元（标段编号：E3209040002000044006002）

（多标段项目重要提醒）：每个投标人均可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每个标段各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开、评、定标顺序均为一标段→二标段。

2.3 项目地点：友谊河北侧、常盐大道东侧地块

2.4 工期：60 个日历天。具体供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时间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2.5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合格 标准。

2.6 质保期（含维保）：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资格等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3.1.1 投标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电梯制造厂商或该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的销售代理商。

a. 投标人为投标设备制造厂商的

①具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符合现行相关规定）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并附明细表（电梯）

②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③制造厂商出具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承诺书；

b. 投标人为投标设备销售代理商的

①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委托销售书）；

②投标设备制造厂商出具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符合现行相关规定）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并附明细表（电梯）；

③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联保证明书；

④制造厂商出具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承诺书；

3.1.2 安装单位资格

本项目安装单位必须是投标设备的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

安装单位必须是投标设备的制造厂商（含分公司）或其授权的安装单位，且必须具有（符合现行相关规定）的电梯安装资质证书和维修保养资质证书或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安装、修理）；如投标设备由非制造商负责安装、维保等服务，则投标设备的制造厂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电梯的安装、维保等服务工作作出明确委托。

3.1.3 相关人员要求

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及代理人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投标时提供从 2025 年 5 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退休人员提供在本单位相关证明）

3.1.4 设备品质要求

投标设备必须是质量好、性能优的知名品牌产品。招标人所选乘客电梯参考品牌为：上海三菱（SHANGHAI MITSUBISHI，上海）、日立（HITACHI，广州）、奥的斯（OTIS，天津）、通力（KONE，昆山）、蒂升电梯（TKE，上海）、迅达（Schindler，上海）。所选载货电梯参考品牌为：奥的斯机电（Otis Electric，杭州）、康力（KONL，苏州）、东芝（TOSHIBA，上海）、永大（YUNGTAY，上海）、西继迅达（XJ Schindle，许昌）、巨人通力（GiantKONE，湖州）。

如投标人提供的为其他品牌产品，此产品知名度、档次、质量、服务等必须相当于或优于上述招标人所选参考品牌。衡量相当于或优于以投标品牌知名度、企业的生产规模及市场占有率、产品技术标准、售后服务等方面为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提供满足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以权威部门或第三方的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为准）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相当于或优于的评审计分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评标办法。

投标人所投乘客电梯必须为同一品牌，所投载货电梯也必须为同一品牌；制造商对同一品牌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投标人参加投标。

3.1.5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2）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招标文件正文 10.1.1 以及 10.1.2 条失信行为的，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公示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3）投标人不得存在：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情形。（均自记录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4）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上被公布的，自载明的发布之日起开始，直至撤销或者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

（5）投标人作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采取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投标惩戒措施的，且被有关部门推送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盐城”相关网站公示且在有效期内的。

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联合惩戒对象，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

(6)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7) 投标人应保证符合上述信誉要求，如被证明违反，除按招标文件处理，还将被视为不诚信行为，由相关管理部门按规定处理。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4 盐城市招投标及标后履约不良行为系统已启用，投标单位未按照招标文件约定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解密报价的、投标承诺的人员不到场以及其他不良行为，将会被系统记录，影响后续参加我市招投标活动，请各投标人诚信投标、确保履约。

3.5 评标前由招标人对照省政府第 120 号令要求，进行评标准备工作，并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估法）。

5. 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3.4 条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合理选择下载招标文件时间，逾期未下载造成无法提出答疑、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6.2 请参照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ggzy.yancheng.gov.cn>) 办事指南模块中的“盐城市公共资源货物与服务采购类系统内文件领取快速操作流程”，链接地址：

<http://112.24.96.37:9890/026/026002/026002011/20190829/108383b0-096c-41ed-bf4c-e caedaed5e52.html> 意向投标人必须凭 CA 以“货物与服务供应商”身份登录会员系统，及时

完善和更新诚信库信息。请各投标人对系统操作留有时间余量，有问题及时咨询（关于 CA 办理、续费等问题请联系 0515-69083424；诚信库等系统问题请联系 0515-69083422，400-998-0000）。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地点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该条如有变更，将以“补充答疑”形式通知投标人。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步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jsggzy.jszfwf.gov.cn>）、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cggzy.jszfwf.gov.cn>）发布。

9. 特别提醒

9.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开标大厅系统 <http://112.24.96.37:988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hall/login> 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等活动。盐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及常见问题解答 <https://ggzy.yancheng.gov.cn/bszn/020010/20191105/3df6a6e6-4688-4e6c-9bc5-562a4c1eae31.html>

9.2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ycggzy.jszfwf.gov.cn/gb-web/#/login（注：此系统为新系统，需要重新注册主体库新信息与下载新驱动，具体可以参考交易系统界面操作手册）

9.3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为广联达投标服务 下载网址为：<http://47.96.237.140:8088/#>）

9.4 “盐城开标大厅系统”网址为：<https://ycggzy.jszfwf.gov.cn/open/#/login>（注：开标大厅请提前登入环境检测）

9.5 使用互联互通小助手 CA 登录遇到问题请联系：国信 CA 盐城专线：02589631967；CFCA 盐城专线：18061882568 系统操作指导请联系：薛工 13338617805 或蔡工 15358238096。

9.6 本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从省主体管理平台中获取下载的材料，需要投标人先注册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完善资料，登录网址为 <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

省主体管理平台维护人员联系方式：025-83668675 市信息科号码：0515-69083537

监管单位：盐城市大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0515-87030718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常盐工业园区

联 系 人：周玉鹏

电 话：15295369866

招标代理：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 28 号（恒达世纪新城 18 幢四楼）

联 系 人：蔡新荣

电 话：15995092910

2025 年 8 月 11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常盐工业园区 联 系 人：周玉鹏 电 话：1529536986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 28 号（恒达世纪新城 18 幢四楼） 联 系 人：蔡新荣 电 话：15995092910 电子邮箱：1264639858@qq.com 传真：0515-83513390
1.1.4	工程项目名称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
1.1.5	招标项目名称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电梯采购
1.2.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工期	60 日历天。具体供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时间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1.3.3	交货或服务地点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地点：友谊河北侧、常盐大道东侧地块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联系人： 电 话： /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偏离范围： 最高项数：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文字部分、图纸、技术标准、修改答疑澄清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 间：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形 式：书面形式
2.2.2	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	时 间：投标截止时间前，距投标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媒 介：网上交易系统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	时 间：投标截止时间前，距投标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媒 介：网上交易系统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提出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3.2.3	最高投标限价	<p>本项目一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为 <u>2630000.00</u> 元。</p> <p>本项目二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为 <u>3293000.00</u> 元。</p> <p>以上最高投标限价包含已包含预留金，即不可竞争费，其中一标段预留金 8 万元，二标段预留金 12 万元。</p>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p>

		<p>高于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及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特别提醒：以上最高投标限价均包含不可竞争部分。</p>
3.3.1	投标有效期	90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递交与退还	<p>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正文3.4条的有关规定，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1、对信用服务机构评定为AA级及以上的投标人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不免除投标人违法、违规、违约责任的承诺。投标时需提交第三方信用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且信用报告概述页等内容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证。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需牵头单位提供AA及以上第三方信用报告，方可免交投标保证金。2、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电子签章生成）。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3.4.2条中的相关内容。3、现金：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3.4.3.1条。4、银行保函：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3.4.3.2条。☑5、招标人接受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缴纳方式：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3.4.3.3条。</p> <p>详见投标须知正文3.4条</p>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5	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定标后，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全套纸质投标文件4份。
3.7.6	技术文件有无暗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p>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泄露投标人身份。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各详细评审点上传对应的文件。</p> <p>对违反以上规定要求者一律按无效标书处理。</p>
4.2.1	投标截止时间现场地点	<p>时间：2025年9月3日9:00时</p> <p>地点：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p> <p>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p> <p>（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p> <p>（2）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投标人可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作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证明。</p>

		<p>(3) 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视为放弃其投标。</p> <p>(4) 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ycggzy.jszfwf.gov.cn/open/#/login</p>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4.2.3	投标文件递交的其他要求	网上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正文 3.1.1 (4) 要求上传;
4.4.2	其他拒收 (退回) 投标文件情形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网上投标。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 4.2.1 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 4.2.1 现场地点
5.1.2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出示本人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 (不含临时身份证)
5.4	解密时间	投标人解密时间限定在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发出后 40 分完成, 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 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 解密时应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 不要用其他锁解密, 导致解密不了。)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不少于 <u>5</u> 人 其中招标人评委: <u>0</u> 人, 专家不少于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电脑随机抽取
6.4	多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每个投标人都可以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 每个标段各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开、评、定标顺序均为一标段→二标段。
7.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评标委员会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7.5.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价的 10%,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7 日内向招标人按招标文件约定方式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p>1. 招标人接受中标人从基本账户缴纳的现金或银行保函中任何一种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具体形式由投标人自主选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 本项目接受中标人提供的从基本账户缴纳的担保机构保函、保险机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p> <p>详见投标须知正文 7.5 条</p> <p><input type="checkbox"/>否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p>
7.5.3	差额履约担保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7.6.4	合同文本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8.5.1	异议提出的截止时间及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p>异议提出的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0 日 18 时前</p> <p>接收异议联系人：蔡新荣</p> <p>联系方式：15995092910</p>
8.5.3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盐城市大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其他	<p>1、本招标文件时间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时间为准，所涉及金额的币种均为人民币。</p> <p>2、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视同已踏勘过项目现场和研究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无保留地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含招标答疑、补充通知及招标最高投标限价等）。</p> <p>3、为防止因开标前集中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的网络拥堵，导致投标人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投标文件，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尽早把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ycggzy.jszfwf.gov.cn/gb-web/#/login</p> <p>4、请统一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相应软件请至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广联达制作工具下载（网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p> <p>5. 盐城市招投标及标后履约不良系统已启用，投标承诺的人员不到场以及其他履约不良记录，将会被系统记录，影响后续参加我市招投标活动，请各投标人慎重选派项目人员，诚信投标、确保履约。</p> <p>6、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p>

		规章要求处理。 7、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	-------------------------------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工程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项目是指本次招标的具体项目。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工期即指招标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验收达到合同目的的期限。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设计服务（常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5) 为本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江苏创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者与本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管理单位（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项目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

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或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或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可能被否决。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13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图纸、工程量清单；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和公布的招标预算价，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或交易系统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其发布媒介和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一般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

- (1) 资格审查文件应包括：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下资格审查资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必须真实有效，且须保证

彩色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原件不得涂改，如有涂改须加盖原签发单位公章），完整（关键信息齐全）、清晰可辨（钢印除外）；提供带有二维码的扫描件（或电子证照）投标的，扫描二维码必须能正确读取有关数据且与系统查询一致（疫情防控期间、资质换证就位期间主管部门有特殊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

出现不符合上述任一情况的，资格审查均不予通过。

● 投标人为投标设备制造商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营业执照；
3.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并附明细表（电梯）；
4. 投标人（或其分公司）电梯安装资质证书、维修保养资质证书；（如投标设备由满足资质要求的分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则投标人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对电梯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作出明确委托）
5. 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6. 产品质量证明书；
7. 安装维保企业出具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承诺书。

● 投标人为投标设备销售代理商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营业执照；
3. 制造厂商营业执照；
4. 制造厂商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并附明细表（电梯）；
5. 投标人或制造厂商（或其分公司）电梯安装资质证书、维修保养资质证书；（如投标设备由满足资质要求的制造商分公司或投标人负责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则制造商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对电梯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作出明确委托）
6. 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7. 销售代理商资格声明；
8. 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9. 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承诺函；
10. 安装维保企业出具的安装、调试、维修及保养等售后服务承诺书。

(2) 商务文件应包括：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 ◇ 投标函；
- ◇ 投标报价表
 - 1、投标报价汇总表；
 - 2、投标分项报价表；
- ◇ 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文件；
- ◇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外购件（含材料）明细表；
- ◇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配置情况一览表；
- ◇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技术规格书；
- ◇ 诚信投标承诺书：《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诚信投标承诺书》、《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

(3) 技术文件应包括：

- 1、施工方案内容；
- 2、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材料、设备供应计划措施；
- 3、项目拟配备人员技术实力；
- 4、根据电梯的安装保证措施、安全措施；
- 5、根据投标人作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机构、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训方案等。

(4) 电子标书

①本项目正式使用网上电子投标，使用网上电子开、评标。网上电子投标要求：请至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模块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生成两个格式文件（① GYCT 、② GYCT2 ），及新建投标存档格式文件③ GTB8 ，其中①开标前上传至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②、③可以刻录到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中做投标备份文件。

②请各投标人重新检查和及时完善企业诚信库中的信息和附件，扫描件应为原件彩色扫描，企业诚信库中所有信息和附件的完整性（关键信息齐全）、真实性、有效性和清晰可辨

（钢印除外）等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特别提醒：

1、因上述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提供的关键信息不全、更新不及时**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若中标候选人（定标候选人）上述有关证书有效性被质疑的，被质疑人出具发证机关证明或通过二维码或证书查询系统能够证明有效即可。

3、评委评标仅针对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含以链接形式提供的附件资料）进行评审，投标人后续撤回、修改、补充、作废诚信库信息，不影响评委评审结果。投标人若需要更正投标资料信息，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重新勾选投标资料后上传。投标文件递交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资料信息进行改动。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提供招标设备并进行项目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的整机价格【含全套主机及辅助设备材料（电梯必须有小门套、地坎、外呼召唤盒、运行方向指示器及轿厢位置显示、层站显示器、配金属防破坏按钮）、轿厢内装潢方案及标准的确定、修改及所发生的费用、轿厢内装潢费用、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技术资料等】、包装费、运输费、现场踏勘及电梯井道实际尺寸测量费用、预埋费用（含固定支架、预埋件及预埋时需调整、井道等纠偏等费用）、安装费（包含垂直运输费用）、电梯轿厢监控线费用（考虑位置并充分考虑控制线长度及相关费用）、井道纠偏（含采取纠偏所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用、层间梁截面与位置不符的整改费用，含招标人提供的电源箱以下电缆及接线施工等费用）、门洞、预留孔洞调整、导轨及导轨调整与安装费、起吊分层就位等、井道永久照明、基坑钢爬梯及钢爬梯、设备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后的保管费、质量保修期内的电梯维护费用（含易损件的检修和免费更换）、调试费、成品保护费（包括电梯安装前的电梯设备保护、电梯工程验收交付前的成品保护）、验收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保险费、检验【包括海关、商检、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特种设备检验所的电梯检测费用和电梯验收费用、电梯的工厂验货费用（进口件海关验货）、电梯安装调试结束后的工厂验收费用等，电梯监检及其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并承担】、税费（主要进口部件及零件进口关税款及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包括但不限于交叉作业的相关人员及一般材料根据施工需要，可通过电梯进行垂直运输时所需的维护费用、电梯验收交付前货物运行时发生的维护等费用，均要求由中标人承担）和取得运行合

格证、为招标人的人员培训费、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售前及售后服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综合服务费、招标代理费、技术服务费、维修保养费（包括但不限于电梯轿厢的保护，防止业主因装修造成损坏电梯轿厢而做出相应的保护措施）以及电梯交付所有不可预见的全部相关费用（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

（2）投标人可在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报价，如果所列分项报价不含以上内容，则视为已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人投标报价时除考虑上述已明确约定的所有费用外，还需考虑有如下因素：

1）须与总承包单位做好施工配合工作，投标人中标后必须与总承包单位之间做好包括门套、召唤按钮箱、厅外指层灯箱、厅外报站钟、控制柜座、缓冲器座等部位的混凝土灌注工作；井道完工后要及时清理井道的杂物，包括排水、防水，并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及时约定检查日期。检查后如有不合格部分需要修正的，应由招标人责成总包方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

必须与总承包单位之间做好包括把动力电源线接至施工图纸并经甲方和监理单位确认的电梯设备配置图所标示的位置，并配好开关。各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如投标人报价时未考虑此费用或对此费用考虑不充足，均视为投标人让利，工程实施过程中招标人不另支付此费用。

2）电梯采购合同价款性质：除合同有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合同属固定单价性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和安全、包工资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别及风险、直接费、间接费等、大型机械进退场费、保险、施工损耗、必要的施工措施费、综合服务费、利润、国家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必须的加班费或汇率的变动等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中标后被确认的单价将作为工程的结算单价并不得再作任何调整（招标文件和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需包括中标后作为投标人承担施工期间所有配套及现场周边环境或有关部门协调等费用，包括且不限于消防安全及报验、环保卫生、民扰及扰民、噪声、治安、文明施工（满足政府有关文明施工的规定及招标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等。中标人须自行负责向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申领办理一切手续并获得所有为承担本工程施工所需之证明等全部文件。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获得上述所需证明文件，无法与招标单位签署合同，则中标人除需自行承担其全部责任外，尚需赔偿招标单位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直接的经济损失。

4）现场用水、用电由招标人提供水电接驳点，中标人挂表计量，按实缴纳水电费，其费用含于投标报价，不再另行追加。

5）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多个施工单位同时施工，中标单位须做好与各施工单位的衔接、

配合、协调，由此产生的施工交叉、施工配合等费用增加投标人报价时自行考虑并计入投标报价，项目结算时不另列项目计算任何费用。

6) 各投标人在投标前，自行前往工地熟悉现场，并确认工程结构及相关尺寸与所投标设备（货物）是否相匹配（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参数仅供参考）。投标人所报价格包含为保证本项目所必须的货物、配件等，未列入的清单或技术参数（若有缺失项）投标人须自行补充完整，招标人认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应是具有足够经验、供货能力的，招标文件提供的清单、技术要求仅是对采购货物的不完整描述，招标人在验收时要求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具有完整性与成套性，招标文件中所提及技术参数投标人所供货物必须满足或优于。投标人因自身原因考虑不周并不影响合同的履行及最终质量的验收，招标人不因投标人投标时考虑不周而额外补偿任何费用。

7)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须注意成品保护，如损坏负责自行修复，并将所需费用计入投标报价，工程结算时不再另行增加任何费用给中标人。

(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货物以目的地交货的价格。包括：

1) 货物的单价（含全套主机）。

2) 配套及辅助设备、材料价格（电梯必须有小门套、地坎、外呼召唤盒、运行方向指示器及轿厢位置显示、层站显示器、配金属防破坏按钮等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所涉及的电梯交钥匙工程所需的各项费用）。

3) 备品备件费及专用工具费。

4) 包装、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

5) 现场踏勘及电梯井道实际尺寸测量及调整所需费用（包括中标后井道预埋时对井道纠偏所采取的所有措施等费用）。

6) 检验费及验收费用检验【包括进口部件的海关、商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的检验费和特种设备检验所的电梯检测费、电梯的工厂验货费用、电梯安装调试结束后的工厂验收费用等，其中质监安全部门的检测费用要求各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单列注明，投标人若对检验费用未报价，视为优惠给招标人；电梯监检及其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费用由中标人在中标后向有关部门交纳，招标人不另支付这些费用】。

7) 安装：安装、轿厢内装潢和调试费【含①安装（含机房空调及空调安装费用、五方通话及其安装费用、预埋费用）；②轿厢内装潢（轿厢内装潢方案及标准的确定所发生的费用、轿厢内装潢费用）；③整改费用：如井道纠偏（含采取纠偏所发生的所有措施等费用）、门

洞、预留孔洞调整、导轨及导轨调整与安装费、起吊分层就位等；④调试费、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含电梯验收交付前货物运行时发生的维护等费用也由中标人承担）和取得运行合格证）；⑤轿厢内三面不锈钢扶手；⑥电梯发生故障有反馈信息并可能传输到厂方或电梯安装单位】。

8) 售后服务费【包括资料费、为招标人的人员培训费、维保服务费、质量保修期内的电梯维护费用（含易损件的检修和免费更换）等】。

9) 其它费用[应包括（但不少于）如下费用：企业管理费、税金、利润、不可预见费（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上述费用均由投标人纳入投标报价，并在中标后向有关部门交纳，招标人不另支付这些费用]。

10) 总承包服务费（含总承包管理及施工配合费）：各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如投标人报价时未考虑此费用或对此费用考虑不充足，均视为投标人让利，工程实施过程中招标人不另支付此费用。由总包单位负责对该部分各专业分包的工程进行统一质量管理、施工管理和协调、配合、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汇总整理以及提供相适应的配套工作。

(4) 报价方式：本工程投标报价方式为“固定全费用单价”，即将所有费用摊销至单价中。投标报价（每台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在本项目中除招标文件和合同另有约定外，其单价一律不得调整。

3.2.2 投标报价应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下列因素，并将所需费用计入投标报价，竣工结算时不因下列因素而调整中标价款：

(1) 投标人对工程质量、安全负全面责任，投标报价还应考虑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施工用电、场地租赁、安全警示标牌、现场往来人员闲杂等一切因素，结算时不因投标人对施工现场以及各种环境因素等施工条件理解偏差而调整中标单价，也不另列项目补偿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因此而增加工期。

(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将建筑工程一切险（含招标人部分）、第三者责任险所需费用计入投标总价，工程结算时不另列项目计算该项费用给中标人。

(3) 承包人在投标前须自行踏勘现场、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对地下管线及相邻建、构筑物影响，且须确保邻近建（构）筑物不受损坏，反之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其费用。

(4) 承包人在工程实施时的为完成本项目的各类加固措施、保护等费用均须计入投标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施工过程中所必需的水、电、路（便道），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各类大型机械进场所需的道路以及作业面、施工材料堆放场地等一切施工作业条件所需的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工程结算时不作调整。

(5) 项目实施时成品、半成品的堆放、预制构配件以及施工用机械设备等所需场地的临时租用手续及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其所需费用招标人视为已分摊至相应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招标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

(6) 施工中发生的渣土、废料运出施工现场及垃圾处理等各项费用投标人自行测算、招标人视为已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单价中，垃圾处理须符合有关环保、卫生、安全、渣土部门管理等要求，不得二次污染环境。非拆除部分不允许损坏，如有损坏，须负责修复拆除损坏部分。

(7)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须根据工地现场情况等充分考虑各类大型机械实际使用数量及其所需费用，招标人在工程结算时不因投标人投标所报措施项目与实际使用机械数量不一致而增加任何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其相应施工台班费用给中标人。工程无法按期完工的其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负，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将依法追偿。

(8)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报价时须根据本工程具体情况进行编制，充分考虑特殊条件作业施工等对工程施工进度、安全防护、施工成本等的影响，工程结算时不因投标人投标报价时考虑的施工工艺、施工工序与实际施工是否一致等对工程施工进度和施工成本的影响而调整工程造价或给予任何工期索赔。

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有特殊要求和危险性较大的工程，需增加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方案论证、审查等费用的等为完成本项目的一切措施项目费用计入投标报价，结算时不论工程量增减、设计变更等均不作调整。

(9) 中标人须保证电梯涉及的所有设备配备达到相关部门的验收标准，招标人不另支付任何费用。

(10) 投标人还应考虑，无条件配合智能化施工单位在轿厢及井道内安装监控设施所发生的费用。

(11) 投标报价应考虑本项目招标文件主要合同条款标明的工程款支付方式所引起的工程施工资金成本的增加，并将该项因素计入投标报价。

(10) 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中涉及承包人须承担的各类费用。

(11) 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在投标报价时考虑的其他事项。

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发现招标文件、招标需求等存在错误或歧义时，应及时向招标人或代理公司书面提出质疑。未经招标人或代理公司书面答复的，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所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发包人均不負責任。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分项报价

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本项目合同价格形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所列合同价格风险。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有关规定。

3.4.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数额为：一标段 伍万元整、二标段 陆万元整。投标人须在本项目开标前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各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办理保证金缴纳手续，否则不予接受。投标人可采用现金、银行保函中的任何一种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得限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

对信用服务机构评定为AA级及以上的投标人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不免除投标人违法、违规、违约责任的承诺。投标时需提供第三方信用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且信用报告概述页等内容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证。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需牵头单位提供AA及以上第三方信用报告，方可免交投标保证金。同时需将信用报告材料上传至标书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

根据盐城市行政审批局等四部门印发的《关于规范投标保函保单应用及试行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通知》（盐行审发〔2023〕27号）、《关于继续推行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通知》（盐行审发〔2024〕10号）精神，本项目接受信用良好的投标人以“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格式参照附件A）方式替代投标保证金。使用“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时将“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一并提交给招标人，除法定例外情况，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销撤回；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出具“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具体操作方法为：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节点选择“信用承诺”方式，根据模板要求填写，生成PDF后进行盖章确认。

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存在履约不良行为，并在被记录有效期内的投标人，自动丧失在全市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资格，视为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采用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不免除投标人违法、违规、违约责任的义务。

3.4.2.1 本投标保证金接受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投标保证金。

3.4.3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约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不同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体缴纳方式为：

3.4.3.1 现金缴纳方式：招标人委托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现金投标保证金的管理，投标单位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户转出，并确保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子账号上。指定子账号的获取方法、注意事项等详见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参照“工程类”中《盐城市区建设工程项目现金投标保证金缴纳操作指南》（登录地址 <http://ggzy.yancheng.gov.cn/bszn/020009/20200901/5ba5d80f-817e-43c2-be7b-76216797f74f.html>）。同时需将现金缴纳回执上传至标书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

3.4.3.2 银行保函：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取得本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保函（纸质或者电子件），电子保函需通过交易系统能接收验证，将出具的保函材料上传至标书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否则将一律视为无效，不予接受投标。

3.4.3.3 招标人接受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缴纳方式的，费用应从基本账户缴纳，投标人投标时同时需将出具的保函（保单）、基本户缴费的回执或证明材料上传至标书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

（1）采用电子保函（保单）缴纳方式：电子保函（保单）保证金缴纳方式按照“一标段一保函、一公告一保函”的原则（即多标段项目每投一个标段须单独开具保函，重新招标的项目需重新开具保函），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日的17时前通过盐城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保函平台（网址：<http://ggzy.yancheng.gov.cn/xtdl/035001/20200831/c64b1759-c345-4dda-8dce-5a51219f2b66.html>）办理完成。

（2）提供纸质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的：需本次投标授权委托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不予接受投标。

3.4.4 投标保证金退还

3.4.4.1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以现金形式缴纳的保证金，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至投标人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具体退还时间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中标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合同签订且交易成交证明书办结后3个工作日内，经招标人同意，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保证金退还的操作流程详见第3.4.3.1条相关内容。

以电子保函（保单）、银行保函形式缴纳的保证金按相关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特别约定：以现金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中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发出满6个月仍未办理退还的，其投标保证金将划转至招标人以下指定账户，由招标人自行管理：

账户名称：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大丰江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康西路支行

账号：2005500000004464

3.4.4.2 有投诉（异议）的项目，中标候选人及异议人（投诉人）投标保证金在招标项目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给他人造成的损失，投诉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招标人直接扣减相应数额，确认应予退还保证金的数额，并经监管机构存档后，办理退款手续。以电子保函（保单）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由被保险人发起理赔申请；以保函形式提供投标保证金的，由开立保函的机构根据招标人通知要求，支付保函中相应的数额给招标人；提供AA及以上第三方信用报告、使用“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应支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给招标人。

3.4.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以保函（保单）形式提供投标保证金的，由被保险人发起理赔申请。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投标保证金的，由开立保函的银行根据招标人通知要求，支付银行保函中规定的数额给招标人；提供AA及以上第三方信用报告、使用“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应支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给招标人。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履约担保。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3.7.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本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从企业诚信库中所获取信息及附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钢印除外）、非原件彩色扫描、不完整（关键信息不齐全）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诚信库相关材料，并重新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

业绩材料中的材料附件须通过互联网：“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电子件查看模块可以查询，按上述方式查询不到的，视为未提供。（查询地址：<https://ycsggzy.com/#/subjectInformation?secondId=23&secondCode=mainBodyInfo>）

特别提醒：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自行在相关网站查询其资质动态监管状态、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项目负责人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上是否有失信行为等，若查询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不得参加投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中有与事实不符的承诺材料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本单位及自然人电子签章均应为有效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自行通过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 CA 互联互通助手驱动里签章检测功能进行验章。

3.7.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项目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

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4 投标文件应根据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盖章签署。

3.7.5 投标人中标后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6 技术文件有无标暗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暗标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在“需要暗标编制的技术文件”中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泄露投标人身份。

(2) 技术标编制可以提交彩色扫描件附件，格式需满足电子版投标工具编制要求。

对违反以上任一规定要求者一律按无效标处理。

3.8 投标文件的使用

网上投标文件：正常使用。

特别提醒：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扫描件资料，均指原件彩色扫描件（电子证件也应为彩色打印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截止时间和现场递交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加密后的投标文件。投标备份文件是否提交由投标人自主决定。

4.2.3 投标文件递交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拒收并退回：

- 1) 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或者未指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提供齐全的。
- 3) 投标人 CA 锁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 4.2 要求递交。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投标人按照要求对网上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解密时间 ≤ 40 分钟，具体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设定和调整），解密操作流程见盐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ycggzy.jszwfw.gov.cn/gb-web/#/login，投标人在解密时间内未能对网上投标文件完成解密的，且不能证明是交易系统问题的，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4.4.2 其他拒收（退回）投标文件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代表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1.2 是否要求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及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

(3) 公布是否满足开标条件；

(4) 投标人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网上投标文件；

(5) 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本招标文件约定开标时（盐城开标大厅系统）需要确定的评标基准值算法（如有）K 值系数；

招标人代表公布开标数据，唱标；

(6) 开标投标人异议提出；

(7) 开标结束。

每个投标人均可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每个标段各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开、评、定标顺序均为一标段→二标段。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结束前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提出，若开标结束前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作好记录；如无法现场答复的，可

转交评标委员会予以解决。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并制作记录。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开标结束后就开标提出的异议或投诉将不予受理。

5.4 不见面开标

5.4.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交易系统 ycggzy.jszfwf.gov.cn/gb-web/#/login，按盐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ycggzy.jszfwf.gov.cn/gb-web/#/login 操作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4.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符合开标条件，招标人将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见盐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5.4.3 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盐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5.4.4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4.5 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

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5.4.6 系统和工具使用问题，参见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事指南”、“信息公开”栏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 法律法规要求应当回避的其他人员。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撤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重新招标时可以拒绝其参加投标

- (一) 资格预审合格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获取招标文件或者获取招标文件后放弃投标；
- (二)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
- (三) 放弃中标；
- (四) 串通投标；

- (五) 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 (六) 以可能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参加投标；
- (七)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对三年内在与招标人合同履行过程中被依法判定存在违约行为导致招标人重大损失或者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可以拒绝其参加投标。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6.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7.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8.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9.联合体成员与资格预审确定的结果不一致的；
- 10.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或者投标人以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11.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

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2.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13.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不一致的；

14.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1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1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8.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9.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2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1.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2.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2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未按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编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4.未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的；

2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6.代理人或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本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27.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号系统无法识别的；

28.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号等出现一致；

29.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非有效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或者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钢印除外)；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提供带有二维码的扫描件（或电子证照）投标的，扫描二维码不能正确读取有关数据或读取的数据与系统查询不一致的；

30.项目负责人未按规定签署承诺书的；

31.未按格式要求提交《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承诺书》、《法定代表人针诚信投标承诺书》、《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的；

3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因招投标系统故障因素导致所有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均不能解密的除外；

33.不同投标人从同一个投标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含被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记录为IP、MAC地址一致的）；

3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或者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虽然经由投标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

35.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36.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

3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38.不同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的；

3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43.投标报价改变不可竞争费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6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

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在评标过程中，除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三条情形外，评标委员会认为因招标文件缺陷无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公示。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7.5.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5.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3 如招标最高投标限价和中标价的差值大于履约保证金，中标人除按规定缴纳履约保

证金外，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人提供差额履约担保。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以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

7.6.2 公示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者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本项目直接重新招标，不得确定其他投标人为中标人。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因存在评委评审或计算错误，导致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发生变化的，经复议确认后可重新公示中标候选人。（评标办法中约定不得调整的有关数值除外）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造成项目招标失败的，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招标的投标。

7.6.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同时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6.4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执规定合同文本，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2.2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5.3 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收费标准

9.1 收费标准

9.1.1 中标人须按物价部门的规定向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付服务费。

9.1.2 如果中标人不执行第 9.1.1 条规定，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保留对其诉讼的权利。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以下 10.1.1 以及 10.1.2 条不良行为的，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公示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10.1.1 招投标各方主体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违反法律法规和 规章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公示不少于 3 个月。

10.1.2 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出现如下不良行为，公示 1-3 个月：

(1) 除不可抗力的外，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无故不获取 招标文件或者获取招标文件

后放弃投标，或者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无故撤销投标文件等，公示 2 个月；

(2) 递交无竞争力的投标文件的（无竞争力投标是指不以 中标为目的的投标，包括投标报价畸高、未按照招标文件约定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解密报价的、投标文件故意漏项缺项、施工组织设计文件不符合篇幅要求、以及故意违反招标文件中已醒目标识的无效投标条款且事先未质疑等情形），公示 1 个月；

(3) 企业一年内 4 次在全省投诉反映情况不属实，缺乏事实 或法律依据的，公示 1 个月；

(4) 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的，或者以非法 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等进行恶意投诉的，公示 3 个月。

10.2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分析原因，采取改进措施后依法重新招标：

- (一)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不足三个；
- (二) 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时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
- (三) 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 (四) 有效投标不足三个，评标委员会认为缺乏竞争性，决定否决全部投标。

有前款情形重新招标，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核准的建设项目，报经原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其他建设项目，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不再进行招标。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0.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发现投标人有疑似串通投标或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被否决投标的，应当及时将该单位 CA 锁操作功能锁定，自被锁定之日起至行政处罚意见作出之日止我市其他依法必招项目拒绝其投标。

10.4 本项目招标代理报酬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及苏价服[2014]383 号文标准的 56.5%计取，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代付。

10.5 本项目投标人所投乘客电梯必须为同一品牌，所投载货电梯也必须为同一品牌。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处理。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 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招标需求”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无本章 3.2.3 所列情形之一
	
		有非招标人所选参考品牌投标并通过资格及符合性评审时，启动品牌评审。从	

2.1.4	品牌评审	<p>从品牌知名度、企业生产规模、市场占有率、产品技术标准、销售服务体系等方面（投标时必须提供上述内容由权威部门或第三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如商标证明、实际注册资金、近两年生产量及销售数量、售后服务站点证明、用户评价等材料）</p> <p>评审确定。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品牌进行打分排序。具体方法是：</p> <p>由评标委员会成员从品牌知名度（22-25分）、企业生产规模（22-25分）、市场占有率（22-25分）、销售服务体系（22-25分）四个方面对所有投标的品牌打分测评。所有评委单独打分，取平均值为该品牌的得分，参与本次投标的招标人推荐的品牌最低得分为入围合格线，等于或高于该得分的全部入围，低于该得分的品牌不入围，未入围的单位不进入详细评审。</p>
2.2.1	<p>分值构成</p> <p>（总分 100 分）</p>	<p>投标报价： <u>53</u> 分</p> <p>技术响应： <u>17</u> 分</p> <p>商务响应： <u>5</u> 分</p> <p>技术方案： <u>25</u> 分</p> <p>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商务响应、售后服务、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应取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p>
2.2.2	<p>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p> <p>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p> <p>K 取值为： <u>100%</u> （取值范围：95%-100%）</p> <p>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方法三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投标报价 (53 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p>等于评标基准价 (53) 分。</p> <p>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p> <p>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15)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p>
2.2.3 (2) 技术响应 (17) 分	安全保障能力 (5 分)	<p>投标产品曳引机、控制柜、门机、轿厢上行超速保护装置、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为原厂原品牌的得5分，缺项不得分。</p> <p>以上材料需提供原厂原品牌承诺书，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货物技术 (12 分)	<p>1、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需求”所列技术标准均为实质性条款，所投电梯技术参数只要有一项负偏离其投标文件均作无效标处理</p> <p>2、根据本项目所投电梯情况，各项技术性能、配置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要求前提下，从配置先进性、性能优越性方面分三个等级进行打分 (共 5 分)：优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p> <p>3、根据所报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比较，分三个等级进行打分 (共 4 分)：优得 4 分、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p> <p>4、根据投标梯型的安全性能进行综合评定 (共 3 分)，优得 3 分、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p>
2.2.3 (2) 商务响应 (5) 分	类似业绩 (2 分)	<p>投标品牌具有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电梯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注：①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②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够明确反映供应商名称、项目内容、合</p>

		同签订时间等主要信息， 否则不得分。
	服务响应（3分）	承诺质保期（含维保） <u>2</u> 年的得1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每半年加1分，最多加2分。
2.2.3（3）技术方案（25分）	安装、售后服务内容及保证措施（ <u>25</u> ）分	<p>1、施工方案内容完善性、科学性、可行性，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0.9分。</p> <p>2、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材料、设备供应计划措施完善性、可靠性，能确保工期，有完整可行的施工计划，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1-0.9分。</p> <p>3、项目拟配备人员技术实力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1-0.9分。</p> <p>4、根据电梯的安装保证措施、安全措施情况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1-0.9分。</p> <p>5、根据投标人作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机构、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训方案等，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1-0.9分。</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__1__名，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6.5 所列情形之一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3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过程中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最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通用评标规则

为进一步规范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定标工作，制定本规则。

一、评标程序：

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二、不规范标书：评标审查中有发现投标书或投标人行为属不规范者，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减 0.3—2 分。

三、计价文件评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四、打分：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技术类评委打分在所有成员中去掉一个最高评分和一个最低评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该项（不论大项、小项）得分。每大项记分保留三位小数（第四位四舍五入）；总得分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得分并列：投标人得分并列的，须明确中标候选人或需对中标候选人排序的，比较至小数点后第三位值大小，得分高的排名靠前，若第三位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如投标报价仍相同的，由招标人确定排序。

六、投标文件中有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赶到指定地点接受质询。逾期未赶到的，作自动放弃处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七、争议处理：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监管机构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在评标区，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八、违法违纪行为：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已有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九、其他：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1）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2）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5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电话： 甲方联系人：
2	1.6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电话： 乙方联系人：
3	1.7	项目现场：
4	6	合同价格：人民币_____元整（RMB_____元）
5	7	付款方法：合同签订后7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的30%作为预付款（同时乙方提供预付款保函），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和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并付至合同总价的80%；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付至审定价的97%；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结清。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真实、足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_____），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6	8	质保期：_____年
7	13	不可抗力的持续时间：_120_天
8	17.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写，双方各执叁份。

9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7 日内向招标人按招标文件约定方式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招标人接受中标人从基本账户缴纳的现金或银行保函中任何一种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具体形式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2. 本项目接受中标人提供的从基本账户缴纳的担保机构保函、保险机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
---	-------	--

备注：如若发现拟乙方为贴牌生产，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

合同主要条款

1、条文（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 “甲方”系指购买货物的单位；

(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或实体；本合同是中标方。

(7) “现场”系指合同项下货物将要进行安装和运行的地点。

(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及技术规范的要求。

(9) “重大故障”系指影响到电梯正常使用，或直接影响到乘客的人身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困人超过30分钟；冲顶、蹶底、超速运行；安全钳、限速器等安全部件失效；门联锁故障导致电梯非正常启停等。

2、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或要求）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偏离情况说明（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合同签订时已实施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主要参照 GB7588-2011《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10060-2023《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 / T10058-2023《电梯技术条件》、GB / T10059-2023《电梯试验方法》、GB / T7025-2023《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

3、专利权和设备相关的更改要求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赔偿金、罚款及商誉损失等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同时乙方还需承担甲方因向乙方追偿而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3.2 本招标的设备应为完整的设备及所相关的功能，乙方应无条件提供，由于设计及其它原因所造成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于甲方要求删除部分设备、功能及其服务，乙方应予以在合同总价中扣除该部分的价格。甲方就部分设备及其功能作修改时，乙方应予以充分配合。

3.3 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国家相应的技术规范作了调整，或设备的技术有了较大的更新，乙方应相应地更改所供电梯的相应部件，所发生的费用应予以相应的增减。

4、电梯的交付

4.1 交付时需提供

(1) 能够保证电梯的正常安装、调试和运行的整套附件、配套件和材料，并提供详细的供验收的清单。

(2) 提供电梯保修期满后正常运行一年所需的易损件和备件，并附详细的供验收的清单。

(3) 随机配备的维修专用工具，并附详细清单。

(4) 保证设备安装、调试、使用及维修所需的全套技术资料 and 文件：

a. 装箱单

b. 产品出厂合格证

c. 机房井道布置图

d. 使用维护说明书（应含电梯润滑总图表和电梯功能表）

e. 动力电路和安全电路的电气线路示意图及符号说明

f. 电气敷线图

g. 部件安装图

h. 安装说明书

i. 安全部件：门锁装置、限速器、安全钳及缓冲器型式试验报告副本，其中限速器与渐进式安全钳还须有调试证书副本。

(5) 提供电梯关键部件的资料数据及有关情况。

(6) 提供所供产品的基本功能和选择功能的情况说明。

(7) 若货物包含进口部件，乙方需提供报关单、原产地证明、进口许可证等全套合规文件。

(8) 其他有必要提供的货物及说明。

4.2 甲方进行逐台验机，验收后，甲方向乙方开具验收凭证，形成收货纪要。

5、电梯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乙方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和一切安全，承担与安装、调试工作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土建配合费、吊装费及其食宿等费用）。

5.2 乙方应自行踏勘现场，充分考虑预埋件、底坑爬梯及电梯井筒可能需要的改造费用。

5.3 安装完毕的电梯及其环境应清理干净。

5.4 在安装过程中必须有详细的事故记录与处理报告。

5.5 在投标时乙方应提供设备的验收方案，在得到甲方确认后作为甲方的验收依据。最后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并签发了使用许可证，甲方才能确认安装工作已全部结束。乙方须在安装调试完成后30日内取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签发的使用许可证，逾期每日按合同价的0.0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索赔损失。

5.6 安装验收标准遵循现行有效的GB10060最新版本执行。

6、价格

(1) 该合同的货物及服务价格即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的整机价格【含全套主机及辅助设备材料（电梯必须有小门套、地坎、外呼召唤盒、运行方向指示器及轿厢位置显示、层站显示器、配金属防破坏按钮）、轿箱内装潢方案及标准的确定、修改及所发生的费用、轿厢内装潢费用、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技术资料等】、包装费、运输费、现场踏勘及电梯井道实际尺寸测量费用、预埋费用（含固定支架、预埋件及预埋时需调整、井道等纠偏等费用）、安装费（含垂直运输费用、机房空调及其安装、五方通话及其安装）、电梯轿箱监控线费用（考虑位置并充分考虑控制线长度及相关费用）、井道纠偏（含采取纠偏所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用、层间梁截面与位置不符的整改费用，含甲方提供的电源箱以下电缆及接线施工等费用）、门洞、预留孔洞调整、导轨及导轨调整与安装费、起吊分层就位等、井道永久照明、基坑钢爬梯及钢爬梯、设备运至发包人指定地点后的保管费、质量保修期内的电梯维护费用（含易损件的检修和免费更换）、调试费、成品保护费（包括电梯安装前的电梯设备保护、电梯工程验收交付前的成品保护）、验收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保险费、检验【包括海

关、商检、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特种设备检验所的电梯检测费用和电梯验收费用、电梯的工厂验货费用（进口件海关验货）、电梯安装调试结束后的工厂验收费用等，电梯监检及其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税费（主要进口部件及零件进口关税款及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包括但不限于交叉作业的相关人员及一般材料根据施工需要，可通过电梯进行垂直运输时所需的维护费用、电梯验收交付前货物运行时发生的维护等费用，均要求由承包人承担）和取得运行合格证、为发包人的人员培训费、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售前及售后服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综合服务费、招标代理费、技术服务费、维修保养费（包括但不限于电梯轿厢的保护，防止业主因装修造成损坏电梯轿厢而做出相应的保护措施）以及电梯交付所有不可预见的全部相关费用（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

（2）合同价中还包含以下承包人做好以下工作发生的费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予增加合同价款：

1）承包人与总承包单位之间做好包括门套、召唤按钮箱、厅外指层灯箱、厅外报站钟、控制柜座、缓冲器座等部位的混凝土灌注工作；井道完工后要及时清理井道的杂物，包括排水、防水，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及时约定检查日期。检查后如有不合格部分需要修正的，应由发包人责成总包方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

与总承包单位之间做好包括把动力电源线接至施工图纸并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确认的电梯设备配置图所标示的位置，并配好开关。

2）电梯采购合同价款性质：除合同有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合同属固定单价性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和安全、包工资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别及风险、直接费、间接费等、大型机械进退场费、保险、施工损耗、必要的施工措施费、综合服务费、利润、国家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必须的加班费或汇率的变动等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中标后被确认的单价将作为工程的结算单价并不得再作任何调整（招标文件和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3）作为承包人承担施工期间所有配套及现场周边环境或有关部门协调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及报验、环保卫生、民扰及扰民、噪声、治安、文明施工（满足政府有关文明施工的规定及发包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等。承包人须自行负责向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申领办理一切手续并获得所有为承担本工程施工所需之证明等全部文件。若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获得上述所需证明文件，无法与发包人签署合同，则承包人除需自行承担其全部责任外，尚需赔偿发包人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直接的经济损失。

4) 现场用水、用电由发包人提供水电接驳点，承包人挂表计量，按实缴纳水电费，其费用含于合同价款中，项目结算时不另列项目计算任何费用。

5)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多个施工单位同时施工，承包人须做好与各施工单位的衔接、配合、协调，由此产生的施工交叉、施工配合等费用含于合同价款中，项目结算时不另列项目计算任何费用。

6) 承包人已充分熟悉工地现场，并确认工程结构及相关尺寸与所投标设备（货物）是否相匹配（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参数仅供参考）。承包人所报价格包含为保证本项目所必须的货物、配件等，未列入的清单或技术参数（若有缺失项）承包人须自行补充完整，发包人认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应是具有足够经验、供货能力的，招标文件提供的清单、技术要求仅是对采购货物的不完整描述，发包人在验收时要求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具有完整性与成套性，招标文件中所提及技术参数承包人所供货物必须满足或优于。承包人因自身原因考虑不周并不影响合同的履行及最终质量的验收，发包人不因承包人投标时考虑不周而额外补偿任何费用。

7)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须注意成品保护，如损坏负责自行修复，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工程结算时不再另行增加任何费用给承包人。

3.2.2 承包人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下列因素，其费用含于合同价款中，工程结算时不再另行增加任何费用给承包人：

(1) 承包人对工程质量、安全负全面责任，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施工用电、场地租赁、安全警示标牌、现场往来人员闲杂等一切因素。

(2) 建筑工程一切险（含发包人部分）、第三者责任险所需费用。

(3) 承包人已自行踏勘现场、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对地下管线及相邻建、构筑物的影响，且须确保邻近建（构）筑物不受损坏，反之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其费用。

(4) 承包人在工程实施时的为完成本项目的各类加固措施、保护等费用均须计入投标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施工过程中所必需的水、电、路（便道），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各类大型机械进场所需的道路以及作业面、施工材料堆放场地等一切施工作业条件所需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工程结算时不作调整。

(5) 项目实施时成品、半成品的堆放、预制构配件以及施工用机械设备等所需场地的临时租用手续及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其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工程结算时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

(6) 施工中发生的渣土、废料运出施工现场及垃圾处理等各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垃圾处理须符合有关环保、卫生、安全、渣土部门管理等要求，不得二次污染环境。非拆除部分不允许损坏，如有损坏，须负责修复拆除损坏部分。

(7) 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根据工地现场情况等充分考虑各类大型机械实际使用数量及其所需费用，发包人在工程结算时不因承包人投标所报措施项目与实际使用机械数量不一致而增加任何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其相应施工台班费用给承包人。工程无法按期完工的其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负，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将依法追偿。

(8) 承包人充分考虑特殊条件作业施工等对工程施工进度、安全防护、施工成本等的影响，工程结算时不因承包人投标报价时考虑的施工工艺、施工工序与实际施工是否一致等对工程施工进度和施工成本的影响而调整工程造价或给予任何工期索赔。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方案论证、审查等费用的等为完成本项目的一切措施项目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论工程量增减、设计变更等均不作调整。

(9) 承包人须保证电梯涉及的所有设备配备达到相关部门的验收标准，发包人不另支付任何费用。

(10) 承包人还应考虑，无条件配合智能化施工单位在轿厢及井道内安装监控设施所发生的费用。

(11) 承包人已考虑本项目招标文件主要合同条款标明的工程款支付方式所引起的工程施工资金成本的增加，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中涉及承包人须承担的各类费用。

(11) 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在投标报价时考虑的其他事项。

7、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作为预付款（同时乙方提供预付款保函），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和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并付至合同总价的 80%；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结清。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真实、足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预付款保函规定：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于承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无条件预付款保函后 7 日内支付；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30%，保函有效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若承包人未在收到预付款后 30 日内提供资金使用证明，发包人有权凭保函索赔未扣减预付款。

8、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8.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而且是用制造厂商最新且成熟的技术、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乙方保证货物不是简化型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行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材料和制造原因产生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8.2 根据当地质监、商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提出索赔。

8.3 乙方在设备验收交付使用后派人员跟踪服务，及时处理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8.4 电梯质量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由电梯生产企业保修_____年。质量保修期内主要配件和部件发生非人为原因引起的损坏，乙方应及时提供免费更换。如保修期内发生维修，保修期从维修合格之日重新计算。

8.5 设备要求实行终身技术服务，主机设备最低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15 年内不应发生非人为操作原因的重大故障，否则甲方有权追溯乙方的责任；重大故障发生后，乙方须在 2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场修复；因故障导致电梯停运超过 24 小时的，每日按合同价的 0.05% 支付违约金；15 年内累计发生 3 次及以上重大故障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解除合同。

8.6 设备验收合格后，免费为甲方作设备的操作培训，直至甲方操作、修理人员能独立操作使用此项设备。

9、检验

9.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

9.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的规格质量或数量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质监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9.3 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8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0、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检验标准和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监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根据合同第8条和第9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证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

乙方应按合同第8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5天内，乙方未作辩论或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15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0.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除将从未付款中扣回部分索赔金额外，有权依照10.2中的有关条款向乙方提出索赔。

10.4 施工期间应服从招标人管理，尤其是在多家施工单位同时施工时相互之间的交叉影响应听从招标人安排，不得相互推诿，否则每次按合同金额的0.5%处罚。

11、延期交货

11.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针对本招标项目工期在急，原则上甲方不允许延长交货时间，严格对照招投标文件，按合同约定执行交货期。

11.3 如果乙方逾期15日仍未交货，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12、违约责任

(一)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违约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

价的 0.05% 计收。乙方未交货或提供服务时间达到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二) 乙方违反合同的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质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10 日内整改；如乙方拒绝整改或在 10 日内仍未整改至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将已收款项全部返还甲方，并按照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二) 乙方如有违约情形，除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保全保险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以上款项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款项、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13、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事件，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1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仲裁与诉讼

14.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违约终止合同

15.1 甲方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如果：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工程调试并交付甲方验收。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5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的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3) 如果乘客电梯不是同一品牌，所投载货电梯不是同一品牌。

15.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转让与分包

16.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允许进行分包。在得到甲方的同意后进行分包，但不得解除乙方所承担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17、合同生效、修改及其它

17.1 合同应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写，双方各执叁份。

17.3 如需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一致后，双方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7.4 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买、卖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招标需求

一、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电梯采购项目，17 台乘客电梯、19 台载货电梯， 共计 36 部电梯，包含电梯全套设备供货（含货物、包装、运输及其保险）、安装（含垂直运输费用、机房空调及其安装、五方通话及其安装）、调试（含电梯的运行调试）、监督检验（包括商检、法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电梯检测、验收费用、电梯的工厂验货费和工厂验收费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电梯进行垂直运输时所需的维护费用、电梯验收交付前货物运行时发生的维护等费用，均要求由中标人承担）和取得电梯使用登记标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和维修保养，还包括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维修保养等内容，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二、采购清单

一标段：乘客电梯

楼栋	台量	梯号	类别	机房	载重 KG	速度 M/S	停站 数	停层标高	提升高度 (M)	井道尺寸 (宽 mm× 深 mm)	底坑 深度 (mm)	冲顶 高度 (mm)	门洞尺寸 (宽 mm* 高 mm)	开门尺寸 (宽 mm* 高 mm)	操纵 系统	轿厢尺寸	备注
1#, 5#	2	KT1	乘客 电梯	有	1000	1.6	4	1F:4m, 夹层 (G):4m, 2 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 选	1600*1500	夹层 显示 G
4#, 8#	2	KT1	乘客 电梯	有	1000	1.6	4	1F:4m, 夹层 (G):4m, 2 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 选	1600*1500	夹层 显示 G
	2	KT2	乘客 电梯	有	1000	1.6	3	1F:8m, 2F:6 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 选	1600*1500	

2#	1	KT1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4	1F:4m, 夹层(G):4m, 2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夹层显示G
6#	1	KT1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3	1F:6m, 2F:6m, 3F:6m	12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7#	1	KT1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3	1F:6m, 2F:6m, 3F:6m	12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综合招商服务中心	1	KT1	乘客电梯	无	1000	1.6	3	1F:6.9m, 2F:5.4m, 3F:5.7m	12.3m	2250*2395	1600	5700	1200*22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1	KT2	乘客电梯	无	1000	1.6	3	1F:6.9m, 2F:5.4m, 3F:5.7m	12.3m	2250*2395	1600	5700	1200*22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无障碍功能
9#, 13#	2	KT1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4	1F:4m, 夹层(G):4m, 2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12#, 16#	2	KT1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4	1F:4m, 夹层(G):4m, 2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夹层显示G
	2	KT2	乘客电梯	有	1000	1.6	3	1F:8m, 2F:6m, 3F:6m	14m	2500*2200	1600	6000	1100*2300	900*2200	集选	1600*1500	
合计	17		备注：相关尺寸以现场实际为准														

二标段：载货电梯

楼栋	台量	梯号	类别	机房	载重 KG	速度 M/S	停站 数	停层标高	提升高度 (M)	井道尺寸 (宽 mm× 深 mm)	底坑 深度 (mm)	冲顶 高度 (mm)	门洞尺寸 (宽 mm* 高 mm)	开门尺寸 (宽 mm* 高 mm)	操纵 系统	轿厢尺寸	备注
1#, 5#	2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 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4#, 8#	2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 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2	HT2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 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2#	1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 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6#	1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6m, 2F:6 m, 3F:6m	12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7#	1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6m, 2F:6 m, 3F:6m	12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10, 11, 14 , 15#	4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6m, 2F:6 m, 3F:6m	12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9#, 13#	2	HT1	载货 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 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 选	2000*2900	轿厢 贯通

12#, 16#	2	HT1	载货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选	2000*2900	轿厢贯通
	2	HT2	载货电梯	有	3000	1	3	1F:8m, 2F:6m, 3F:6m	14m	3600*3400	1600	6000	2400*2500	2000*2400	集选	2000*2900	轿厢贯通
合计	19		备注：相关尺寸以现场实际为准														

注：上表中停层标高、井道尺寸、底坑深度、冲顶高度、提升高度、门洞尺寸、开门尺寸等数值仅供投标人投标参考，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结合工程现场情况计（测）算，招标人不对所列数值负责。所有土建工程（含开洞、洞口恢复、门洞变更等）投标人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如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因洞口几何尺寸等因素需要辅助用材，另外提出签证。

附：施工图纸

三、乘客电梯功能配置

控制方式：变频、变压微电脑控制（VVVF）永磁同步曳引机

土建要求：按土建图规格要求

电源要求：三相动力用 380 伏 50 赫兹、单相照明用 220 伏 50 赫兹（电压正负误差 7%以内）

1、轿厢：

(1) 轿壁：304 发纹不锈钢（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为 304 抗指纹发纹不锈钢）

(2) 轿门：304 发纹不锈钢（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为 304 抗指纹发纹不锈钢）

(3) 轿顶：发纹不锈钢

(4) 通风：横流换气扇

(5) 轿厢内操作盘：壁挂式点阵显示，按钮为 304 发纹不锈钢（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为 304 抗指纹发纹不锈钢），面板材质为发纹不锈钢

(A)：数字型楼层指示器

(B)：具有与停靠层同数之微触式楼层按钮

(C)：上升与下降方向指示

(6) 地坎：铝合金

(7) 地板：大理石（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PVC（其余电梯）

2、各楼层出入口：

(1) 厅门：304 发纹不锈钢

(2) 门套：304 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3) 召唤按钮及位置指示：各层采用壁挂式点阵显示，按钮为 304 发纹不锈钢（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为 304 抗指纹发纹不锈钢）

3、综合招商中心 KT2 需配无障碍功能

功能：

(1) 集选全自动方式

(2) 失速保护

(3) 故障时自动就近平层

(4) 轿厢呼叫反向消除功能

(5) 自动脱离联动控制（联动时适用）

(6) 超载示警及防止装置

- (7) 超速保护
- (8) 开门时间自动设定
- (9) 即时关门
- (10) 反复开关门
- (11) 本层召唤开门
- (12) 停车开门
- (13) 防捣乱功能
- (14) 轿内方向显示
- (15) 层站方向显示
- (16) 五方通话式对讲机
- (17) 轿内应急照明灯
- (18) 检修操作
- (19) 称重启动
- (20) 侯梯厅楼层显示
- (21) 故障自动记忆功能
- (22) 轿厢换气扇
- (23) 轿厢内报警装置
- (24) 取消轿厢内恶作剧功能
- (25) 电动机过热保护
- (26) 满载不停功能
- (27) 照明自动关闭功能
- (28) 换气扇自动停止功能
- (29) 取消错误呼叫功能
- (30) 光幕保护
- (31) 禁止反向运行登录
- (32) 自动再平层
- (33) 强制关门
- (34) 消防功能
- (35) 泊梯功能
- (36) 智能控制：BA 接口, 10.4 英寸多媒体液晶（仅包括综合招商中心 2 部电梯）

四、载货电梯功能配置

轿厢内部设计：

轿顶：按工厂标准配置；

轿厢材料：涂装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

轿门材料：涂装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

轿厢地面：花纹钢板；

梯厅入口设计：厅门：各层均为涂装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

门套：各层均为涂装钢板小门套，厚度 $\geq 1.5\text{mm}$ ；

地坎：铁或钢刨地坎；

轿厢通风：低噪音吹风机通风；

讯号面板：轿厢操纵及位置显示器，发纹不锈钢面板，红色段码显示；

厅外召唤及位置显示器，发纹不锈钢面板，红色段码显示。

配置以下功能：

- | | |
|--------------------|----------------|
| (1) 司机操作功能； | (2) 轿顶检修运行功能； |
| (3) 通风功能； | (4) 运行计数功能； |
| (5) 极限保护功能； | (6) 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
| (7) 强迫关门功能； | (8) 限速保护功能； |
| (9) 轿内方向指示； | (10) 故障报警功能； |
| (11) 层站方向指示； | (12) 光幕检测功能； |
| (13) 精确再平层； | (14) AGV 功能接口； |
| (15) 叉车可进电梯且随电梯运输； | |
| (16) 开门延时功能； | (17) 超载提醒。 |

五、其他

1、电梯层门的耐火极限不应低于 1.00h，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电梯层门耐火极限完整性、隔热性和热通量测定法》GB/T27903 规定的完整性和隔热性。

2、无障碍电梯候梯厅设计：候梯厅进深大于 1.8m，呼叫按钮高度设计为 0.9~1.1m；电梯门洞净宽大于 0.9m；电梯出入口处宜设提示盲道；候梯厅应设电梯运行显示装置和抵达音响。

3、无障碍电梯轿厢设计：轿厢侧壁应设 0.9~1.10m 带盲文的选层按钮，轿厢三面设高 850~900mm 扶手，轿厢正面 900mm 高处至顶设镜子或采用镜面材料。

4、电梯井应隔声处理：电梯曳引机底部与承重梁间设置减震设置；电梯导轨和电梯井壁间设减震垫。

5、有噪声的设备机房应采取有效的隔声减震措施。设备均设橡胶隔振垫，隔振垫的造型应配套设备的重量、基座的接触面及转道等，若设备的接触面小于所造橡胶垫的面，应在橡胶隔声垫上铺 6mm 厚钢板，使得橡胶隔声垫受力均匀。

6、中标单位供货前，需提供电梯设计图（含效果图）给招标人确认，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制造、安装。

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 项目编号：E3209040002000044006

标段(包)名称：常盐园区创新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一标段 标段(包)编号：E3209040002000044006001

招标人：江苏新常盐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工期(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质量标准
1					
2					
3					
4					
5					
6					
7					
8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异常记录
1			
2			
3			
4			
5			
6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异常记录
7			
8			

监督人员签字：

交易中心签字：

招标人签字：

招标代理签字：

评标办法附表

评标办法附表

分值构成（总分100）		(1) 报价打分：53分 (2) 技术响应评审：17分 (3) 商务响应评审：5分 (4)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评审：25分	
序号	步骤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初步评审	1形式评审	
		1.1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1.2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	符合数字证书认证的要求
		1.3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4投标文件组成	符合投标人须知3.1.1规定
		2资格评审	
		2.1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2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3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3响应性评审	
		3.1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3.2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3.3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序号	步骤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4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3.5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招标需求”范围和数量
		3.6其他	无本章3.2.3所列情形
2	报价打分	<p>投标总报价</p> <p>一：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p> <p><input type="radio"/>方法一（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type="radio"/>方法二（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方法三（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p> <p>A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7 \leq$有效投标文件< 10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10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p> <p>K取值为：<u>99%,100%</u>(请从95%-100%中填写需要抽取的值，逗号分割)</p> <p>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方法三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p> <p>二：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p> <p>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p> <p>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u>0.3</u>分(请输入0.1--0.3分之间小数，最多支持小数点两位)，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p> <p>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u>0.15</u>分(请输入0.1--0.3分之间小数，最多支持小数点两位)，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p>	
3	技术响应评审	安全保障能力（5分）（0~5）	<p>投标产品曳引机、控制柜、门机、轿厢上行超速保护装置、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为原厂原品牌的得5分，缺项不得分。</p> <p>以上材料需提供原厂原品牌承诺书，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序号	步骤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货物技术（12分）（0~12）	<p>1、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需求”所列技术标准均为实质性条款，所投电梯技术参数只要有一项负偏离其投标文件均作无效标处理。</p> <p>2、根据本项目所投电梯情况，各项技术性能、配置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要求前提下，从配置先进性、性能优越性方面分三个等级进行打分（共5分）：优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1分。</p> <p>3、根据所报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比较，分三个等级进行打分（共4分）：优得4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p> <p>4、根据投标梯型的安全性能进行综合评定（共3分），优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p>
4	商务响应评审	类似业绩（2分）（0~2）	<p>投标品牌具有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电梯业绩的，每有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注：①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②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够明确反映供应商名称、项目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等主要信息，否则不得分。</p>
		服务响应（3分）（0~3）	<p>承诺质保期（含维保）2年的得1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每半年加1分，最多加2分。</p>
5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评审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1（0~5）	<p>1、施工方案内容完善性、科学性、可行性，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3-5分、良好得1-2.9分、一般得0-0.9分。</p>

序号	步骤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2 (0 ~ 5)	2、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材料、设备供应计划措施完善性、可靠性，能确保工期，有完整可行的施工计划，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 3-5 分、良好得 1-2.9 分、一般得 0.1-0.9 分。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3 (0 ~ 5)	3、项目拟配备人员技术实力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 3-5 分、良好得1-2.9 分、一般得0.1-0.9 分。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4 (0 ~ 5)	4、根据电梯的安装保证措施、安全措施情况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 3-5 分、良好得 1-2.9分、一般得 0.1-0.9 分。
		安装、售后服务方案5 (0 ~ 5)	5、根据投标人作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机构、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训方案等，分三个等级打分（5分）；优得 3-5 分、良好得 1-2.9 分、一般得 0.1-0.9 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目录
2	封面
3	企业基本信息
3.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2	项目负责人
3.3	其他人员
3.4	业绩与投标
3.5	其他扫描
4	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5	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
6	销售代理商资格声明
7	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8	安装资质证书
9	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鉴定证书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11	联合体投标协议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3	授权委托书
14	投标函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5	投标报价汇总表
16	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文件
17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8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外购件（含材料）明细表
19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配置情况一览表
20	技术参数响应表
21	技术规格书
22	诚信投标承诺书
23	其他材料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仅提供有格式要求的材料模版，具体投标文件组成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人需按“投标人须知”章节中“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目 录

- 一、封面
- 二、企业基本信息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住建部门所发资质证书
 - (三)、其他部门所发相关证书
 - (四)、具备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
 - (五)、其他人员
 - (六)、业绩与投标
 - (七)、企业获奖
 - (八)、其他扫描
 - (九)、财务报表
- 三、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 四、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
- 五、销售代理商资格声明
- 六、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 七、国家实行强制性认证的证书、生产许可证
- 八、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九、安装资质证书
- 十、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鉴定证书
- 十一、其他材料(资格审查)
- 十二、联合体投标协议
- 十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十四、授权委托书

十五、投标函

十六、投标报价汇总表

十七、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文件

十八、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十九、投标主要设备（部件）、外购件（含材料）明细表

二十、投标主要设备（部件）配置情况一览表

二十一、技术参数响应表

二十二、技术规格书

二十三、诚信投标承诺书

二十四、其他材料

二十五、技术文件

一、封面

_____ 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统一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期限			员工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附件。

附：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备注：评标委员会只审查招标文件要求审查的附件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附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附：

扫描件：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备注：评标委员会只审查招标文件要求审查的附件

其他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项目 任职	
备注					

附：

扫描件：

序号	材料名称	查看

业绩与投标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1、类似项目指_____工程。

2、本表应链接以下扫描件：。

附：

项目扫描件：

序号	材料名称	查看

其他扫描

材料名称	查看

三、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商名称: _____

(2) 总部地址: 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法定代表人: _____

(6) 制造厂商在 _____ (地区) 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 (如有的话):

2. (1) 关于制造投标设备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内容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2) 本制造厂商不生产，而需从其他制造厂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商名称和地址

3. 本制造厂商生产投标设备的经验 (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_____

4. 近 3 年财务状况 (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5. 近 3 年投标设备类似业绩：

买方名称和地址	项目名称和地址	设备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履行状况

6. 进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_____

7.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8.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9. 制造厂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_____

10.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证明文件。

制造厂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名称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四、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

制造厂商专项授权书

说明：（代理公司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明确或制定格式）

三、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制造厂商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商名称: _____

(2) 总部地址: 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法定代表人: _____

(6) 制造厂商在 _____ (地区) 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 (如有的话):

2. (1) 关于制造投标设备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内容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2) 本制造厂商不生产，而需从其他制造厂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商名称和地址

3. 本制造厂商生产投标设备的经验 (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_____

4. 近 3 年财务状况 (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5. 近 3 年投标设备类似业绩：

买方名称和地址	项目名称和地址	设备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履行状况

6. 进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_____

7.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8.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9. 制造厂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_____

10.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证明文件。

制造厂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名称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六、制造厂商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说明：（代理公司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明确或制定格式）

九、安装资质证书

安装资质证书

十、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鉴定证书

十一、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提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保证金证明材料

附件 A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投标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本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一、本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招标工程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之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本单位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2 年内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有关部门行政处罚。

三、本单位自愿使用信用承诺函作为免缴投标保证金证明，并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风险。

如本单位违反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约定、本信用承诺函承诺或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1.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2.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招标人书面通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我公司承诺自收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书面通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以现金方式兑付。未如期兑付自愿接受以下处理，同意被列入违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企业名单，并进行违反信用承诺行为信息记录公示。

如本单位在违反信用承诺行为信息记录公示期内,承诺不参加盐城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否则视同投标或中标无效,盐城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亦可拒绝本单位投标。如公示期满一年内,参与盐城市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均以现金或银行保函方式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不收投标保证金项目除外),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如本单位未按承诺补缴现金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本单位承担,盐城市内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本单位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协助法院执行。

承诺人(盖公章):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日期:

十二、联合体投标协议

联合体投标协议

说明：（代理公司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明确）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3. 投标文件”部分

十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护照)扫描件(上传至诚信库“投标所需材料——其他投标证明材料”栏，并能在投标文件中查看)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四、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护照)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

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货物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以___日（日历天）（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工程目的。本工程以_____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姓名）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我方承诺已认真阅读招标公告及文件有关要求，我单位投标资格符合要求，不存在本项目招标公告“信誉要求”、“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以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若违反本承诺，本单位自愿接受以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进行处罚。

6.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我方知晓，委托他人代为编制投标文件、使用虚拟网卡或外置网卡、使用虚拟操作系统或虚拟电脑、使用公用网络或动态 IP 下载上传制作招投标文件，出现本标段或跨标段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MAC 地址、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硬盘唯一标识@CUP@主板号）、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号雷同将会被系统记录。在数据筛查时发现，有可能会被记录不良行为以及受到行政处罚，影响公司信誉和后续投标。我方承诺独立投标，不与他人协商、不委托他人（不接受他人委托）代为编制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在公司所在地使用专用网络、专用电脑、正版软件下载、制作、上传招投标文件。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手机号码：_____（必填）

日期： _____

1、投标报价汇总表（_____标段）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元

序号	楼编号	电梯编号	品牌	数量 (台)	单价 (台/ 元)	价格合计 (元)	备注
1							
2							
3							
...							
	不可竞争费						
	合 计						

说明：一标段不可竞争费 8 万元，二标段不可竞争费 12 万元。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_____标段）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1)	型号规格 (2)	品牌与产地 (3)	数量及单位 (4)	设备总价部分					安装费部分			价格合计 (13)	
					设备本体单价 (5)	配套及辅助设备、材料价格 (6)	随机提供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格 (7)	包装、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 (8)	资料费 (9)	安装调试及检验费 (10)	售后服务费 (11)	其他费用 (12)		
合计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					（人民币小写）：_____									

说明：一、价格合计（13）=（4）×[（5）+（6）+（7）+（8）+（9）+（10）+（11）+（12）]，必须包含投标人须知的全部内容和价格；
 二、优惠条件遵照“投标人须知”相关要求；三、供货范围及服务的内容以招标文件为准。招标文件未要求的供货及服务投标人报价的，计算评标价格时将不予扣除；四、「其它费用」应包括除上表中（5）-（11）项费用外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投标报价条款中规定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文件

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培训计划、质量保修、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和备品备件等方面的措施和承诺，符合评标办法的具体评审要求。

十八、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说明

.....(可相同格式增减行)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十九、投标主要设备（部件）、外购件（含材料）明细表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外购件（含材料）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主要部件、外购件(含材料)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单位	单价(元)	备注 (请注明产地/制造厂商/品牌)

……(可相同格式增减行)

二十、投标主要设备（部件）配置情况一览表

投标主要设备（部件）配置情况一览表

（仅指各系统的主要设备）

第__页 共__页

设备名称		数量	
项 目	内 容	备注	
制造商			
品 牌			
原产地			
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性能质量说明			
主要部件配置或材 质情况			
易损件或备品备用 件情况			
免费维保期质保期			

注：此表格式允许投标人根据自身设备特点作适当改动。

二十一、技术参数响应表

技术参数响应表

标段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备注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目号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二十二、技术规格书

技术规格书

说明：（代理公司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明确）

二十三、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_____（招标人）：

_____（委托交易机构）：

我代表_____（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
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保证严格遵守
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盐城的相关规定，并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真实可信，
没有弄虚作假；

（二）不组织、不参与串标围标，没有出借或挂靠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拟派的投标项目组成员符合法律法规和盐城市的相关规定及招标文
件的约定。中标后，绝不违法分包、转包，中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常驻
施工现场；

（四）本单位如有涉及招标投标方面投诉举报，本人将在投诉书上签字，
否则，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或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

（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的规定。

如果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本人及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投标行政
监督部门的相关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

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省主体管理平台），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对外发布，省主体管理平台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提交并在省主体管理平台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

二、我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三、我单位知晓盐城市有关部门不再对省主体管理平台内容进行审核把关，有关信息一经提交确认，将无法修改撤回，有关信息若有虚假，无论是否作废，均作为对我单位的处理依据，我单位保证审慎提交。

四、我单位保证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省主体管理平台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保证用于投标的有关资料，关键信息齐全、清晰可辨、真实有效。投标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约定从省主体管理平台获取下载的有关资料，如有违反，我单位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人法定名称（法人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二、保证我公司本次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如有投诉经查实，自愿接受以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进行处罚；

三、保证我公司用于本次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及代理人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并确保均已按本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如有投诉经查实，自愿接受以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进行处罚；

四、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与其他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存在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

九、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异议、投诉行为，保证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投诉（异议）处理的通知》（盐建招投〔2016〕1号）要求进行，不捏造事实恶意投诉（异议），不借投诉（异议）之名进行敲诈勒索，不以非法手段获取相关证据材料。如有投诉（异议），投诉书形式要件合法、有效，内容符合有关规定。不一诉多投、不越级投诉。如投诉（异议）不实，给他人造成的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我同意招标人在我公司投标保证金中直接扣减相应数额，不足部分补足。

十、若对本次投标有投诉（异议），我保证由我投标时授权的代理人全权处理投诉（异议）事项，不再另行委托他人处理，如若违背，招标人或监管机构有权拒绝受理我公司投诉（异议）事项。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或其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中标资格、行政处罚、被盐城市建设工程企业不良行为管

理系统记录不良行为等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

（样 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管理平台中信息；

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

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本单位有义务共同维护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有义务履行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以及合同约定。在投标和履约过程中若出现不良行为，本单位自觉接受招标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我单位知晓经过认定的不良行为记录将影响后续参加盐城市招标投标活动。当发现被记录的不良行为不实时，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进行申诉。

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负责人投标承诺函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参与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

标段投标的项目经理，我承诺本次投标截止前，本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不存在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情形，本人身体状况健康，具备项目经理正常履约能力，若我单位中标，本人正常在岗履职，不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否则接受除按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接受经济处罚外，还将作为不良行为计入“盐城市建设工程企业不良行为管理系统”，影响后续参加盐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号码：_____

(必填)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十四、其他材料

按招标要求所需的其他材料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